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8 年 12 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90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097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99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业务收入总额	2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19.3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9.12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154 家	
	审计收费总额	2.3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88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职国际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

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并对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是否合规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总结等事项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总体评价

经审查，公司认为天职国际在执业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